

第 8 章 請提出意見

- 8.1** 香港正面臨迫在眉睫的廢物管理問題。政府致力推廣避免產生廢物和減少廢物，這是多管齊下的廢物管理策略中不可或缺的部分。透過加強宣傳及推廣減廢和循環再造，我們承諾把都市固體廢物的回收目標，由現時的52%提升至2015年的55%。然而，若缺乏類似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重要經濟誘因，要進一步大幅提升廢物回收率是不可能的。此外，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並沒有一套放諸四海皆準的模式；各個地區如何落實有關措施必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當地的實際情況。
- 8.2** 香港獨特的城市結構，以及收集都市固體廢物形式可能對制訂切實可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構成重大困難。無論採用哪種收費模式，無可避免會涉及一些成本。我們應深入充分討論各種收費模式的優點和缺點，在權衡相關的成本和效益後，共同決定正確的未來路向。
- 8.3** 今次公眾諮詢會由**2012年1月10日(星期二)**起為期三個月。我們希望聽取持份者和市民就以下具體問題發表意見：
- (a) **問題一：** 香港是否需要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 (b) **問題二：** 如果香港要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收費計劃要全面推行抑或是局部實施？
- (c) **問題三：** 如果香港要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應採用那一種收費模式：按量收費、接近似量收費、抑或是定額收費？
- (d) **問題四：** 如果香港要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你是否願意改變棄置廢物的行為習慣？
- (e) **問題五：** 你是否同意政府立法強制規定廢物必須源頭分類，因而禁止未經授權棄置廢物？
- 8.4** 我們會考慮在公眾諮詢收集到的意見，並盡可能在2012年內定出未來路向的建議。

諮詢期限及回應方式

- 8.5** 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是一項策略性議題，需要社會及各持份者提出意見。由現在至**2012年4月10日(星期二)**，歡迎持份者和市民以郵寄、電郵、傳真方式向我們提交意見：

郵寄：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5號
稅務大樓45樓4522室
環境保護署
廢物管理政策科

電郵： mswcharging@epd.gov.hk

傳真： 2318 1877

為方便市民回應本公眾諮詢事項和其後的分析工作，請使用《諮詢文件》夾附的標準回應表格（[附件D](#)）。

- 8.6** 日後，政府可能會在討論或後續報告(不論公開或非公開)中，引述各界回應這份《諮詢文件》時發表的意見。如有任何要求希望把全部或部分意見保密，我們會尊重有關意願。除非已經提出此等要求，否則所有收到的意見不會保密處理。